

证券代码：874697 证券简称：图特股份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广东图特精密五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广东图特精密五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林健明、程远高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林健明先生，1972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9 月至 1997 年 10 月，历任中国交通银行广州分行国际业务部信用证审单员、开证员；1997 年 11 月至 2005 年 4 月，历任中国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证券分析员、顺德营业部交易部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07 年 2 月，担任顺德区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办公室总裁助理；2007 年 3 月至 2009 年 8 月，担任广东万和新电气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4 月，历任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裁助理；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8 月，担任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20 年 2 月，历任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21 年 1 月至今，担任佛山市大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 年 6 月至 2024 年 6 月，担任科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9 月至今，担任胜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广东精一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程远高先生，1973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7月至2002年10月，担任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会计；2002年11月至2005年3月，担任佛山市顺德区广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部经理；2005年4月至2007年3月，担任佛山市顺德区百年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总监；2007年4月至2012年2月，担任广东富华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2年4月至2021年12月，担任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区域财务总监；2022年1月至今，担任佛山市智远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兼总经理；2022年2月至2023年9月，担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审计员；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2024年12月，担任佛山市顺德区广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高级项目经理；2025年1月至今，担任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高级项目经理。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8次董事会会议、7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林健明、程远高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林健明	8	8	0	0	否	7
程远高	8	8	0	0	否	7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5年度，独立董事林健明、程远高严格遵循《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在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中勤勉尽责、忠实履职，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和独立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撑。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林健明、程远高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5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4 月 23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5 月 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方案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于公司	同意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议案》《关于聘请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请季度财务报表审阅机构的议案》	
2025年6月17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申报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2024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5年8月26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申报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2025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5年9月	第二届董事会	《关于公司申报审计报告及财务	同意

月 29 日	第十一次会议	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6 年，公司独立董事将继续本着忠实勤勉、独立公正的原则，积极学习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使公司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增强盈利能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

独立董事：林健明、程远高

2026 年 3 月 2 日